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FH CR 3/581/17 Pt. 5

電話: 3509 8917

圖文傳真: 2840 0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偉怡女士

林女士: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及
福利事務委員會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

在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聯席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過去三年，醫管局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每年涉及的開支；以及每年分別有多少名精神科醫生、精神科護士、臨床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及醫務社工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 (b) 衛生署及醫管局所提供有關兒童發展狀況（包括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及自閉症）的評估服務的平均輪候時間；
- (c) 香港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特殊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兼收弱能兒童計劃，分別為數多少；

- (d) 即將升讀小學的學前兒童在衛生署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接受評估或正接受社署的資助學前康復服務或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而相關家長不同意將其子女的評估或進度資料送交教育局以轉交學童入讀的公營小學的個案數字；
- (e) 當局在二零一五年十月公布校本家課政策指引，是否有助減輕學生的家課壓力及改善其精神健康；及
- (f) 政府當局就在二零一六年食水含鉛事件期間發現有兒童血鉛水平略高於正常，當中分別有三十四名及十名兒童經衛生署評估為有輕微發展問題及出現發展遲緩徵象（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底），採取了甚麼行動，以便適當地跟進個案，以及這些兒童的最新發展情況。

根據勞工及福利局、教育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及醫管局提供的資料，我現獲授權綜合回覆如下：

- (a) 醫管局以綜合和跨專業方式，由精神科醫生、精神科護士、臨床心理學家、醫務社工、職業治療師和言語治療師等所組成的團隊提供包括住院、門診、日間護理和社區外展服務等各種精神健康服務。醫管局採用跨專業團隊的方式，以便靈活調配人手應付服務需要和運作需求。醫管局精神科團隊會為不同年齡和屬於不同疾病組別的精神科病人提供支援，因此無法獨立計算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開支及人手分項數字。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至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醫管局提供精神健康服務的有關開支—

	2015-16	2016-17	2017-18 (修訂預算)
醫管局提供精神健康服務的有關開支 (百萬元)	4,368	4,579	4,870

上述服務的開支包括為病人提供服務的 direct 員工開支（如醫生、護士和專職醫療人員）、各項臨床支援服務（如藥房）所涉開支，以及其他營運開支（如病人膳食、公用開支和醫療儀器的維修保養）。

下表載列二零一五至一六至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在醫管局轄下精神科工作的醫生、護士和主要專職醫療人員的人數—

年度	精神科 醫生 ^{1,2}	精神科 護士 ^{1,3}	專職醫療人員		
			臨床心 理學家 ¹	醫務 社工 ⁴	職業 治療師 ¹
2015-16	344	2 472	82	243	245
2016-17	349	2 493	90	243	257
2017-18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351	2 541	92	243	267

註：

1. 上述人手數字是按相當於全職人員的人手計算，包括醫管局各聯網的常額、合約和臨時員工，但不包括醫管局總辦事處的員工。
2. 精神科醫生指在精神科專科工作的所有醫生，實習醫生除外。由2016-17年度起，精神科醫生亦包括在小欖醫院工作的醫生。
3. 精神科護士包括在精神科醫院（即葵涌醫院、青山醫院和小欖醫院）工作的所有護士、在其他非精神科醫院精神科部門工作的護士，以及在精神科工作的所有其他護士。
4. 有關支援醫管局精神科服務的醫務社工的人數資料，由社會福利署提供。

由於醫管局的言語治療師亦會為其他分科的病人提供服務，因此不能獨立計算於醫管局精神科服務的言語治療師數目。

- (b) 過去數年，獲轉介至衛生署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下稱「測驗服務」）的新症數目一直上升，而差不多所有新症均在登記後三星期內獲得接見。然而，由於市民對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所提供服務的需求增加，加上醫生流失率高且增聘困難，因此於二零一七年，能於六個月內完成評估新症的比率未達90%的目標。衛生署未有統計測驗服務的平均輪候時間。

在醫管局方面，醫管局並沒有單就兒童接受發展障礙評估的平均輪候時間進行統計。下表列出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在醫管局被分流為第一優先類別（緊急）、第二優先類別（次緊急）和例行類別（穩定）個案的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專科門診新症輪候時間中位數－

	第一優先類別	第二優先類別	例行類別
2017-18年度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專科門診新症輪候時間中位數（星期） （臨時數字）	1	5	85

- (c)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本港共有29間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20間特殊幼兒中心、19間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以及216間提供兼收計劃的幼稚園暨幼兒中心。
- (d) 政府沒有備存有關資料。教育局與社署正在商討有關資助學前康復服務單位與公營小學之間的資料轉交安排，讓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在升讀小學後獲得適切的支援。
- (e) 教育局發出的《家課與測驗指引》，旨在供學校參考及應用。每個學生的學習需要和學習能力都不盡相同，家課會否對學生構成壓力，原因可以是多方面和複雜的。教育局會透過不同的質性方式，包括校外評核、重點視學、學校探訪以及日常接觸等，了解學校家課政策的執行情況。目前很多小學已陸續採取不同措施如新增／延長「功課堂」、採用多元化家課模式以減少書寫家課等，為學生減少家課壓力。教育局會繼續敦促學校進一步優化家課政策及上課時間表，並與家長保持聯繫溝通，讓學生有充足的作息和閒暇活動時間，健康成長。

- (f) 衛生署持續為血鉛水平略高的兒童進行發展監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名出現發展遲緩的兒童已被轉介至適齡的康復服務。而無論有否出現發展問題，這些兒童都會在衛生署轄下的測驗服務，母嬰健康院或學生健康服務接受加強發展監測跟進。兒童的成長發展是持續的進程，情況會隨着兒童成長而有所轉變。衛生署會持續監察這些兒童的發展，直至他們完成中學階段。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馮品聰 代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副本送：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黃安琪女士)
-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徐偉誠先生)
-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經辦人：謝穎妍女士)
- 教育局局長 (經辦人：劉穎賢博士)
- 衛生署署長 (經辦人：鍾偉雄醫生)
-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經辦人：林碧琬女士)